证券代码：835935　　证券简称：茂昂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茂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董事兼总经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有关规定，上海茂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结果显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倪岳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时间为2018年8月27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发生后应及时披露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但由于公司相关人员知悉该事项时已超过披露时限，现在主办券商的督导下补发《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公司将尽快协调董事兼总经理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对未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海茂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